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033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券商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产品。

2、投资金额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存在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及投资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指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1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7,243,26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19.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18,794,995.2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544,047.10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09,250,948.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3]22012360050 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暂时闲置情况

根据《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安徽协创物联网智能终端及存储设备生产线扩建项目	30,238.38	28,144.35
2	东莞市塘厦镇物联网智能终端生产建设项目	5,725.41	4,153.55
3	协创数据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32,227.68	24,730.00
4	协创数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949.60	6,051.6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800.00	7,845.60
合计		91,941.06	70,925.09

注 1：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7,845.60 万元；

注 2：本公告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截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15,657.38 万元（该余额含银行结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

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1、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券商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低风险产品；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3、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相关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三）投资额度

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以及当前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上述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有效期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

（五）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

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资金来源

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投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核实，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投资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品，该额度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协创数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三）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